

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班

論文計畫口試流程表

第一階段：論文計畫口試（全學年均可申請）

申請計畫口試



計畫口試

1.請於審查**二週前**提出申請，審核通過始可進行計畫口試。

2.申請時需繳交的文件：

『[論文計畫口試申請表](#)』（經指導教授推薦計畫口試委員名單，並於確定計畫口試時間後由指導教授簽名即可）

◎計畫口試前**1至2個禮拜**自行寄送計畫論文給口委。

1.當天茶水由學生自行準備。

2.下列文件請從網站下載，並用電腦繕打：

(1)『[計畫口試教授意見表](#)』乙張(3位口試委員簽在同1張)

(2)『[論文計畫口試費收據](#)』乙張(校外口試委員簽)

◎口試結束後將『[計畫口試教授意見表](#)』及『[論文計畫口試費收據](#)』交回系辦。